

证券代码：873723 证券简称：阅微基因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北京阅微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北京阅微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阅微基因”、“本公司”、“公司”）2022年2月21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和2022年2月23日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及定向发行的议案》，公司申请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2022年5月9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股转系统函[2022]1075号文，核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同时定向发行不超过120万股股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4531号），截至2022年5月27日止，公司已向特定投资者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计发行1,200,000.00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26.67元，每股面值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004,000.00元。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2022年2月21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2年2月23日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根据管理制度要求，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北京阅微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航天桥支行

账号：11211201040006685

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规则、规范性文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未取得股转系统就公司股票发行出具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按照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鉴于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已于2023年6月28日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也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北京阅微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8日